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文件

沙预复〔2021〕42号

关于批复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

应急管理局：

根据《预算法》、《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现就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如下：

你单位（部门）2021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83.24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补助收入 71.88 万元，结转资金 11.36 万元。

2021 年支出预算控制在 83.24 万元以内。（具体收支预算内容见附件）。

非税收入任务为 39 万元。

请你单位按照上述批复的预算指标开展工作。在收入方面，积极组织各项非税收入，应收尽收。在支出方面，要从严从紧安排开支，厉行节约，遵守各项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按批复的支出明细项目范围和批准的额度使用资金，未经批准不得挪作他用。

以上通知，请贯彻执行

附件：《应急管理局 2021 年经费预算》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



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

2021年2月27日印发

42

应急管理局2021年经费预算



预算科目	金额	
一、收入预算	83.24	万元
1、财政补助收入	71.88	万元
2、结转资金	11.36	万元
①办案费ZX155165中山应急通[2019]17号	1.36	万元
②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ZX159727	10.00	万元
二、支出预算	83.24	万元
(一)基本支出	62.18	万元
1、工资福利支出	56.19	万元
①其他社会保障缴费	0.14	万元
②其他工资福利支出	56.05	万元
编外长聘人员工资福利	55.00	万元
加班工资	1.05	万元
2、商品和服务支出	5.99	万元
①印刷费	0.40	万元
②邮电费	2.76	万元
③维修费	0.80	万元
④工会经费	0.63	万元
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.40	万元
(二)项目支出	21.06	万元
1、专项业务费	21.06	万元
①安全生产执法监察专项经费	7.70	万元
②三防经费、物资补充仓、自然灾害应急物资	2.00	万元
③办案费ZX155165中山应急通[2019]17号	1.36	万元



预算科目	金额	
④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ZX159727	10.00	万元
三、非税收入计划	39.00	万元
1、安监罚没收入	39.00	万元